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O'S ENVIRO-PRO HOLDINGS LIMITED

### 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 股權高度集中

本公佈乃應聯交所之要求而向公眾作出，內容有關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由有限數目之股東集中持有。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之股東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留意，即使僅有少量股份成交，本公司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彼等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加倍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應聯交所之要求而向公眾作出，內容有關本公司之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由有限數目之股東集中持有。

董事最近獲聯交所通知，根據證監會所提供之資料，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主要股東 The Lo's Family Limited 持有本公司 210,0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70%。主要股東連同其他九個實體，合共持有本公司 276,036,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92.01%，故此，其他投資者僅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 7.99%。

證監會亦注意到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六日期間，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每日成交量為 109,037 股股份，而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介乎 0.3 港元至 0.33 港元之間。然而，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至十四日期間 6 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價格由二零零六年九月六日之收市價 0.33 港元（相當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七日之開市價），大幅飆升 100% 至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之收市價 0.66 港元。本公司股份於該期間之平均每日成交量亦大幅上升至 1,788,667 股股份。

就董事所知，The Lo's Family Limited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擁有本公司 210,000,000 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70%。其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之持股量與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一日之持股量相同。

就董事所知，上述九個實體均非 (i) 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或 (ii) 與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相關或關連。

股份價格由二零零六年九月六日之 0.33 港元上升至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之 0.66 港元。董事確認彼等並不知悉導致有關股價上升之任何原因。

董事經作出一切詳盡審慎查詢後確認：(i)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起至本公佈日期止，公眾人士持有本公司足夠數目之股份；及(ii)本公司於所有時間內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8.08條有關維持公眾持股量25%之規定。

由於在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集中於有限數目之公眾股東，本公司謹此作出此公佈以知會市場。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之股東上，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留意，即使僅有少量股份成交，本公司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彼等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加倍審慎行事。

## 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勞國康博士、高樂平女士、梁體趨先生及張沛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啓泰先生、焦惠標先生及王琪先生

## 釋義

「本公司」	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本公司董事
「港元」	港元，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證監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代表董事會  
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勞國康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三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